



朗詩綠色管理

LANDSEA GREEN MANAGEMENT

LANDSEA GREEN MANAGEMENT LIMITED

朗詩綠色管理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朗詩綠色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附註2) _____股之
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長寧區臨虹路280弄5號樓朗詩綠色中心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表決下列決議案(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局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i) 重選黃征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ii) 重選顧菁女士為本公司董事		
	(iii) 重選芮萌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iv) 授權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局釐定核數師酬金。		
4.	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第4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局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及/或轉售本公司的庫存股份(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准許))。		
5.	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第5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局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6.	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第6項普通決議案(將根據第5項決議案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加入根據第4項決議案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		

日期：二零二四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詳細地址。
- 請填上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空欄上以正楷填上所擬委派之代表全名及其詳細地址。
- 重要提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之「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之代表有權就有關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酌情對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以外，並於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家公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行政人員或獲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在排名較先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投票後，其餘聯名持有人將無權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股東名冊上登記之排名次序為準。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之任何刪改須經簡簽。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之上述地址。